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聊城市中医医院（单位名称）聊城市中医医院应用系统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（标的名称）包二：医技服务能力提升平台影像阅片模块、肺结节影像处理模块、肋骨骨折 CT 图像处理模块、冠脉 CTA 影像处理模块、头颈 CTA 影像处理模块、结构化报告、胶片打印、影像组学科研平台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深睿博联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，）从业人员 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53.9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138.7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- 2、（标的名称）包二：医技服务能力提升平台服务器一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安擎计算机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，）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24.3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45.428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- 3、（标的名称）包二：医技服务能力提升平台服务器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上海朴赛电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，）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

1052.7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62.558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山东东晨泽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14日



韩道泉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